

中東歐國家的民粹主義與民主發展 ——波蘭與捷克

鄭得興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兼中東歐研究中心主任

摘要

本文探討中東歐在後共時期的民主發展經驗，主要以波蘭及捷克個案作說明，特別是以公民社會發展的不足，以及加入歐盟的心理挫折等，來作為討論中東歐民粹主義盛行的因素。中東歐民粹思維大概源於新興民主發展路徑的受挫，東歐共產國家在後共的民主發展原有清晰的路徑圖，即是跟隨西方公民社會的指標前進，並在加入歐盟之後，不僅分享歐洲人權價值，也分享歐盟自由市場經濟的果實。然而每個後共國家的民主化都有其各自的歷史、社會文化遺緒，民主深化經驗各有不同，中東歐民主發展的這條路走來並不容易。

關鍵詞：中東歐、波蘭、捷克、民主、民粹主義

壹、前言

東歐前共產國家從 1989 年之後陸續非共化，非共化的中東歐國家有明確加入歐盟的願景，從 2004 年有 8 個後共國家「回歸歐洲」加入歐盟開始，之後仍有其他中東歐國家加入或等著加入歐洲聯盟及北約組織。新歐洲¹對經濟發展有美好未來想象的藍圖，因此他們從社會主義計畫經濟轉向新自由主義的市場經濟是有熱烈期待的。新歐洲人從過去經常使用的「人民」語詞改為「公民」的論述，自由主義市場經濟與公民社會的民主發展都成為新歐洲師法舊歐洲的遵循路徑。21 世紀進入到了第 2 個 10 年，加入歐盟的新歐洲，其自由與民主都仍在持續深化中。國際局勢又變化萬千，其中，2008 年的金融危機衝擊著新歐洲新興的市場經濟，接著 2015 年中東戰爭造成大量歐洲難民，歐盟希望所有會員國共體時艱，並由各國分配及接收中東難民數，然而中東歐國家集體拒絕歐盟的這項要求。中東歐的民粹主義即在此際的國內自由民主未能鞏固，對外又須應付歐盟各項要求的背景下興起。

加入歐盟後新歐洲期待公民社會的進展，盼望自由市場經濟能帶來社會繁榮，但過程並不順，隨後新歐洲開始不時地出現新興政黨，他們反對既有的建制政黨壟斷政治資源，以及精英政治不顧人民死活，一直配合歐盟行事，卻忽略本國的利益與國族自尊等。於是透過組織政黨，以選舉為手段，承諾要改變政治、社會與經濟等體質，在波蘭有「法律與公正黨」、捷克有「不滿公民行動黨」、斯洛伐克有「社會民主-方向黨」、匈牙利有「青年民主主義者聯盟」等。外界稱呼他們為民粹政黨，學界批評他們是反民主的民粹主義。民粹主義是中東歐後共時期民主發展的新興現象，但並非中東歐獨有，西歐也有民粹政黨與民粹主義，而且隨著經濟難題與難民危機而日益複雜。中東歐夾雜著後共發展的歷史脈絡，以及加入歐盟歷程的心理狀況，其民粹主義的屬性有別於西歐。新舊歐洲目前民粹主義的發展勢頭強勁，雖引來許多的關注與批評聲浪，但事實上仍是阻止不了民粹政黨

¹ 新歐洲是指 2004 年之後陸續加入歐盟的國家，更具體是指涉前共產國家。

正逐步在擴展其政治版圖。

本文主要以波蘭及捷克兩個後共國家的民粹政治發展，來說明中東歐民主發展的這條路走來並不順利，中東歐民粹思維大概源於新興民主發展路徑的受挫，東歐共產國家在後共的民主發展原有清晰的路徑圖，即是跟隨西方公民社會的指標前進，並希望在加入歐盟之後，不僅分享歐洲人權價值，也分享歐盟自由市場經濟的果實。然而每個後共國家的民主化都有其各自的歷史、社會文化遺緒，民主深化經驗各有不同，例如波蘭的民主化具有深層的天主教價值觀，因此波蘭民粹政黨高舉反墮胎及反跨性別主義等。捷克在後共民主化初期到加入歐盟期間，都是歐盟有名的疑歐主義者，尤其以捷克前總統克勞斯（Vaclav Klaus）為代表，捷克特別強調近代歷史的負面經驗，包括『慕尼黑協定』（1938）及布拉格之春（1968），因而對地緣政治表示相當的不信任，捷克的民族自尊與加入歐盟經驗所產生的民粹思維似乎比其他許多中東歐國家來得早。民粹主義沒有固定形式的主張與作為，但基本上都是寄生在自由民主制度之下，因此共產政權的「人民」思維不應劃歸在民粹政黨政治範圍內，因為共產制度與當代民粹主義並不相容。本文想檢驗中東歐在後共時期的民主發展經驗，主要以波蘭及捷克個案作說明，特別是以公民社會發展的不足，以及加入歐盟的心理挫折等，來作為討論中東歐民粹主義盛行的因素。²

貳、中東歐的民主化發展

二次大戰納粹德國戰敗之後，東歐國家在蘇聯的支持下陸續經過「民主合法」程序選擇了共產政權，然而冷戰的結束卻是東歐國家人民紛紛以「不

² 本篇文章是筆者（鄭得興，2021a）另一篇文章的進一步發展，本篇論文與前述論文的主要差異有三：（一）本篇論文主要以波蘭及捷克做為中東歐個案，更深入論述中東歐民主與民粹議題；（二）本篇更具體指出中東歐國家加入歐盟之後，在公民社會與社會信任等民主相關指標上發展之不足，同時又感受舊歐洲的歧視，其所造成的民族自尊受損，轉而支持國家利益的民粹主張；（三）筆者（鄭得興，2013）以另一篇過去曾發表的相關文章，可作為本篇文章實證分析的補充。

民主的非法」(革命)手段讓共產政權下台。中東歐共產政權的失敗原因之一，是導於公民社會力量所致，而具體時間點是 1980 年代波蘭團結工聯的興起，事實上 1980 年代初是美蘇全球對戰的轉折點，美英新保守主義的聯合已讓蘇聯備感壓力。蘇聯集團在 1968 年布拉格之春鎮壓捷克之後，逐漸對東歐國家的掌控力量有所鬆動。蘇聯領導人戈巴契夫要求東歐共產集團鬆綁自由化程度，以自救日益艱困的社會主義經濟體系。波蘭及匈牙利從 1970 年代以來的自由化程度有增無減，儘管捷克及斯洛伐克因為蘇聯鎮壓其 1960 年代的自由化運動，並且在 1970 及 1980 年代的捷克及斯洛伐克，倒退到 1950 年代共產政權高壓統治的「正常軌道」上，然而在 1980 年代末的捷克斯洛伐克共產政權倒台卻是瞬間爆發。東歐共產國家間除了其政權成立（二戰後）與被廢除（1989 後）的前後兩個時間點大致相同之外，東歐各國之間共產政權治理的發展脈絡皆迥然不同。1980 年代慢慢滋生起來的公民社會，於是最終推翻了共產政權，然而中東歐的公民社會所指為何？為何公民社會力量是成為推翻東歐共產政權的重要因素？中東歐的公民社會意涵是不同於西歐美國等國家的指涉，以上問題是研究中東歐民主化的重要議題，然而其中的「公民社會」不能單純地視為中東歐民主化的萬靈丹，其負面效用也可能形成了中東歐民主化後民粹主義的重要來源（Seligman, 2002: 13-33; Pietrzyk, 2003: 38-45; Howard, 2003; McLaverty, 2002: 303-18; Peregudov: 50-66）。公民社會是來自於從下而上的自主力量，在波蘭除了團結工聯之外，還包括天主教。然而，這股力量在捷克是比較隱性的，因為共產政權的高壓治理，就如赫拉巴爾在小說「過於喧囂的孤獨」中所說的，表面平靜，但地下卻暗潮洶湧。地下文學與音樂即成為對抗捷克共產政權的重要武器，民主化後的哈維爾總統，在共產時期即是有名的劇作家。

中東歐的民主化是屬於杭廷頓所宣稱的第三波民主浪潮，這波民主化浪潮是全球性的，從 1970 年代以來的南歐、南美與南非，再到東亞與東歐（Huntington, 1993: 266-71）。然而，這波民主化的過程假如都以各種各樣的「公民社會」來作為推翻威權或極權政權的解釋因素，則有所牽強。筆者認為作為推翻威權或極權政權的公民社會力量實際上並未充份探討清楚，

以波蘭的「團結工聯」為例，甚至於波蘭的天主教勢力，都可能被視為「公民社會」的反抗力量。然而在捷克 1970 年代以後，其實並沒有明確而有力的反政府勢力存在，七七憲章派作為反抗勢力仍過於薄弱。捷克民主化之後的哈維爾總統，稱推翻共產政權的力量是「無權力者的權力」，是來自人民普遍潛在的反抗力量。假如稱這股力量就是所謂的公民社會力量，基本上仍是抽象模糊的。筆者認為東歐共產政權的興與衰都是決定在美蘇對抗格局的國際政治架構下的結果，中東歐長久歷史以來都是位處國際地緣政治的邊陲或緩衝地帶。然而全球性的民主第三波浪潮中，來自於社會對抗力量仍是不可忽視的。因此，中東歐推翻共產政權的力量與當代民粹孳生的力量都是由下而上，但前者是民主化的基礎，而後者卻被擔憂成反民主化的現象。

在民主國家想要更換一個政權，正常而言，大凡透過民主的選舉機制。然而在共產極權國家，其政治遊戲規則大不同，統治者的權力鬥爭仍是在極權架構下運行，最後只是換了不同人馬來操作極權的政府機器。因此「公民社會」就成為美歐等西方勢力不僅用來操作結束東歐共產政權的工具概念，同時也是要在後共產時期鞏固民主化的重要依據。中東歐民主化之初，許多人仍猶活在過去，因為許多人仍跟隨著前共產政權的統治方式，像民主化後的捷克共產黨仍有大量的民眾支持。假如在共產時期來自社會基層異議的聲音，可以被形容為公民社會力量，這股異議的力量最終推翻了共產政權。然而，現在在中東歐的民主社會中，不同的社會聲音並存應屬正常的，不過目前有一種民粹的聲音卻特別受到關注，民粹是否為反民主仍有不同的見解，然而在中東歐民主社會發展中，為何會有民粹與民主的共生？

參、中東歐的民粹主義

中東歐在 1989 年之後的民主化，採行了西方新自由主義與全球市場化的運作模式，也是過去共產政權口口聲聲要反對的資本主義模式。西方模式的民主作為冷戰後中東歐新興的意識形態，不僅是經濟體制跟過去絕然不同，各項社會制度都不同於以往，比如社會主義的全民照護體系也因為

預算限制而轉變為有限制條件的施行。不過，新興民主思維下的人權觀念跟共產政權有著極大的差異性，民主化後比較符合西方當代自由主義與民主價值的理念。中東歐民主化紛紛打著回歸歐洲的口號，然而歐盟日漸東擴卻又讓中東歐國家開始產生對過去歷史地緣政治的心理擔憂，中東歐國家隨著加入歐盟的進程演變，開始又對歐盟產生不信任感。後冷戰時期的中東歐對於國際體系的大國，都希望能盡量維持等距外交的形式，因為中東歐的地緣政治及歷史經驗經常是負面的。中東歐的民主化就在歐洲整合的進程下一路深化下去，然而中東歐的民主化並非只是單純的「西化」或「歐盟化」，最重要的是中東歐國家有其自身的歷史經驗（張瑛，2020；項左濤，2017）。

前東歐共產政權下的「公民社會」是由下而上的反極權力量，共產時期的「公民社會」不同於西方公民社會的概念與具體運作內容，東歐共產時期的社會自然孕育不滿的情緒團體，直到推翻共產政權。然而中東歐民主化後的公民社會一直並未發展穩固完善（鄭得興，2013），人民在失去過去「大有為」政府的依靠之後，仍需要重新尋找政治依靠力量，而當中東歐民主化後因為政黨政治腐敗情況嚴重，而導致人民對民主政治開始失望，於是中東歐民粹主義逐漸在民主深化過程中油然而生。中東歐民主化 30 年來，憲政體制、法治治理、政治參與及政黨政治等民主機制盡管都有進步，但近年來的民粹主義卻也在中東歐新興民主國家悄然崛起。在歐洲地區的民粹發展，大致是歐盟會員國的人民因為反對歐盟精英的政策所引伸出來，針對歐盟相關政策如移民及難民處置上的不同意見，結果演變成歐盟各國極端政黨在政治選舉上的民意支持。

民粹並非要推翻民主，反而是要寄生在民主的形式上。近年來，中東歐國家的各項民主選舉，皆有新興政黨藉由極端訴求而在選舉上大有斬獲，例如波蘭及捷克等國。民粹主義與公民社會一樣，都是訴求於由下而上的人民與菁英對抗，然而民粹主義更在於透過形塑社會不公，以利政客鼓吹各種社會壓迫來獲取選票。在英國「成功」脫歐之後，歐盟地區的民粹風潮儼然成形，中東歐國家從共產國家蛻變成新興民主國家，作為歐盟的新成員，新舊歐洲彼此之間的互信基礎並不厚實。中東歐的歐盟會員國在深層

心理結構上一直存在著相對剝奪感的危機意識，因此，中東歐各國常以彼此聯盟方式共同反抗歐盟的整體政策，如難民政策。中東歐國家反抗歐盟也開始成了民主深化路徑的一環，而各國政客用以操作民意情緒與走向來訴之反抗歐盟，也成了民粹與民主共生的政治現象（楊·路德維希，2020：47-74；楊·維爾納·米勒，2019：9-53；約翰·朱迪斯，2017：135-64；露絲·沃達克，2020：1-36；山姆·魏爾金，2019：5-14；史蒂文·李維茲基與丹尼爾·齊布拉特，2019：9-44）。

近年來自中東及北非國家的歐洲難民潮，引發了歐盟與會員國及各會員國之間的角力對抗，促使了法國、奧地利、北歐國家、中東歐國家的右派極端勢力的興起，他們訴諸民眾對難民的恐懼與憎惡而獲得選舉的勝利。在中東歐地區，他們對來自中東的難民明確表達拒收，他們透過反難民的國家利益為訴求，反抗歐盟對各會員國的難民配比。另外，中東歐民主化中為配合歐盟的新自由主義市場化的經濟整合領域，顯然也出現許多困難，這情況促成了保護本國經濟發展利益的聲音，民粹政黨皆以人民利益為政治口號，批判對手背離民意，透過民主選舉的競爭後，他們卻各自都有議席的斬獲。公民社會與民粹主義兩者相通的背景是民主環境與由下而上的人民力量，但不同的是民粹政治是假借人民利益之名而行政黨利益之實。公民社會訴諸公民參與的力量，而民粹主義訴諸社會盲從的恐懼意識。

中東歐民粹主義有異於歐盟其他地區之處，中東歐民主化的其中一個關鍵是透過歐盟整合機制在進行，由於中東歐具有前共產政權的政治脈絡，因此「公民社會」、「公民參與」及「社會信任」等西方民主重要指標，在目前的中東歐國家的實踐情況，仍與西歐國家有顯著的差距。由於中東歐民主深化過程中的「公民社會」、「公民參與」及「社會信任」之發展程度，無法有效抑制中東歐民粹主義的盛行，因此中東歐的民粹特色更具有反歐盟情節、貪污腐敗、政治無力感等。目前想了解中東歐的民主化發展，就不能不同時了解如影隨形的民粹主義。公民社會是克制中東歐民粹主義的良方，但中東歐公民社會的發展仍具有不少困境，其中公民參與低落及社會信任不高尤為重要。中東歐的民主深化與民粹發展，值得同樣是新興民主發展

國家的台灣進行比較與參考。³

在中東歐地區，公民的不參與及社會不信任正好造成民粹主義的起源與發展。後共時期的中東歐國家民主化、民主鞏固及民主深化，伴隨著民粹主義的共生，而實際情況有其中東歐區域的政治特殊性。中東歐的「公民不參與」所形成的社會冷漠，在歐洲難民議題以及歐洲整合的瓶頸（以英國脫歐為例）下，恰好提供中東歐新興政黨及有心人士借題發揮的運作空間，他們利用人民對若干議題的不安全感而訴諸民意。近年來不管是新興政黨或老牌政黨都逐漸懂得如何利用恐懼管理模式來操作選舉，易言之，其選舉策略是製造社會不安全感，把對手描述為背叛國家利益的人民公敵，利用相對的社會剝奪感刺激人民的選舉參與，這種民粹式的政治選舉參與和公民社會的參與本質是不同的。公民社會是建構在公民參與之上，民粹主義則需要社會從眾或盲從。民粹式的語言充滿極端的政治誘惑性，激發人民的恐懼心理而出來投票，而非鼓勵人民透過公共議題的興趣培養，進而了解民主意涵及投票參與。中東歐的公民社會及其公民參與並不積極，然而民粹特有動員民眾的方式，近年來我們看到中東歐許多國家的投票率大幅增長，這樣的高度政治參與也是觀察民粹的可能現象。

福山以國族自尊來解釋中東歐民粹主義的興起，因為自從中東歐在加入歐盟之後，其人民原有對歐洲認同的期待遲遲無法滿足，因而產生國族自尊的挫折感，他們覺得被老歐洲看成是歐洲二等公民，他們是歐盟邊陲地帶的落後地區。原來就存在中東歐地區的疑歐主義，於是演變成民粹政黨操縱國族主義來對抗歐盟的工具。歐盟一直主張團結一致與歐洲認同，近年來不斷受到中東歐民粹政黨主張國家主權的挑戰。中東歐國家一方面需要獲得來自歐盟的各項建設補助，但一方面又強化對抗歐盟的力道，以獲得選舉上的更多選票（法蘭西斯·福山，2020：63-78）。

³ 有關公民社會、公民參與、社會信任的新舊歐洲之比較，可以參考筆者鄭得興（2013）另一篇文章，不過，這篇文章並未處理到中東歐民粹主義與民主發展的關係。

肆、波蘭與捷克個案

中東歐新興的民粹政黨與西歐國家情況有許多相似處，儘管民粹政黨的屬性可能有左派，也有右派，但除了斯洛伐克的「社會民主--方向黨」是左翼民粹政黨之外，中東歐的主要民粹政黨大致仍是以右翼為主，波蘭的主要民粹政黨「法律與公正黨」(PiS)及捷克的「不滿公民行動黨」(2011 ANO)都是右翼民粹政黨。因為歐洲大多國家的政治制度都是內閣制，而使得歐洲的政黨屬性及意識形態顯得重要。中東歐在民主化之初，左翼或中間偏左政黨如社會民主黨等比較認同歐洲整合理念，因此在推動加入歐盟上比較積極。在加入歐盟之後，中東歐各國紛紛面臨經濟與民主政治發展瓶頸，此時比較持國族思維的右翼政黨，利用新興社群媒體、民粹式政治語言、反對歐洲難民議題、選舉政策買票方式等，獲得選民的支持，波蘭與捷克的主要民粹政黨即是如此(林正宜等，2021)。儘管捷克在2021年的國會大選及波蘭在2023年的國會大選，執政的民粹政黨(「不滿公民行動黨」及「法律與公正黨」)都失去了執政權，但這兩個政黨相同的情形是他們仍獲得最多選民的投票支持，只是他們都無法順利組成聯合內閣，而拱手讓位給反對黨(鄭得興，2021b: 18-21)。中東歐從進入2010年代以來，至今這十幾年來的民粹政黨發展相當迅速，顯示這些政黨實際上是獲得許多民意支持的，同時這也意味著中東歐在歐洲整合的進程中出現倒退現象。波蘭與捷克民粹政黨利用媒體來製造民意，波蘭「法律與公正黨」甚至利用法官的重新任命權，而違反了司法正義。他們利用許多手段試圖鞏固他們的執政權，儘管目前波蘭與捷克的民粹政黨暫時都是在野地位，但隨即明後年他們都會再度面臨大選，他們的政治影響力仍是相當大，目前中東歐的政治情況大致都類似波蘭及捷克，亦即民主發展皆伴隨民粹的滋生。

中東歐的民粹影響力主要呈現在首都以外地區，或地處國家邊緣地帶。大都會地區因為公民社會力量較為鞏固，因此民粹比較無法遂行，這也印證了在中東歐地區的公民社會與民主發展是有相關連結的。捷克「不滿公民行動黨」的黨主席巴比什，他是號稱捷克川普的第二有錢的富人，他購買了捷克的主要媒體作為他宣傳工具，他反對精英政治，他以商業治理經驗

來帶領政府，他的團隊擅長經營社群媒體，捷克近來幾次大選他的政黨經常都大有斬獲，巴比什進而競爭總統大位（2023），儘管最終以敗選收場，但將來他仍有機會再起。波蘭「法律與公正黨」堅持天主教的傳統價值觀，堅持反對墮胎，並以國族認同來捍衛國家利益，同時極力抗拒歐盟的難民政策。儘管在去年（2023）國會大選的結果無法順利組閣，但是目前波蘭總統仍是「法律與公正黨」的杜達（倪世傑，2024）。

從波蘭及捷克民粹政黨的個案來檢視中東歐民主發展的困境，這與杭廷頓在第三波民主化的理論中有所不同，雖然民主發展也可能倒退，但民粹與民主的共生與寄生的情況有些弔詭，亦即民粹必須要有民主發展的前提，民粹必須藉由民主的形式來運行，才能達到少數人能夠持續執政的目的，例如匈牙利總理奧班。中東歐民主化進程中原本關注的公民社會力量，並不是沒有發展，而是再多的非營利或非政府組織，似乎並沒有產生更多的公民參與與公民意識。另外，經濟發展的遲緩也降低了人們對加入歐盟的期待與想像，通貨膨脹造成了人們對自由經濟體系的挫折感，反觀民粹政黨漂亮的口號激勵了選民的參與投票，結果波蘭與捷克的大選投票率都創下超過七成的歷史新高紀錄，高投票率見證了民粹政黨政治的存在。然而高投票率不代表公民參與的品質，波蘭與捷克的民粹危機，就是整個中東歐民主發展危機的縮影，顯示公民社會建構的不夠完善。公民社會包括公民參與非政府組織及活動、公民素養、社會與政治信任等，因此波蘭與捷克的民粹政黨可以利用大眾或社群媒體形塑對其有利的民意，一般選民難以判斷其真假良莠。捷克 2021 年的大選結果，左翼政黨竟然都無當選席次，社會民主黨與共產黨的選票都未能獲得百分之五的門檻。左翼政黨在國會的缺席可能影響歐洲整合的效率，這也是民主化之後的中東歐國家面臨疑歐主義與國家認同的兩難選擇（Jarábik & Učeň, 2018; Cisar & Stetka, 2016）。波蘭民粹政府對憲法法庭的重整結果，引起歐盟法院對波蘭的訴訟。其他中東歐國家也都各有其與歐盟衝突之處，民粹主義在其中扮演深化矛盾的角色。

伍、結論

中東歐的民粹主義有其政治環境的背景脈絡，1989年民主化的中東歐國家都必須接受歐盟的民主化要求，才能加入歐盟，中東歐人民有歐洲認同的心理需求，但未必認同歐盟（總部在布魯塞爾）。從某種視角來看，歐盟成為中東歐人民反抗的新統治階級。再者，中東歐的民主化過程，其公民社會並未充分發展與穩固，因此人民對政府的信任度不高，對政治普遍具有冷漠及無力感，部份人民反而對共產政權開始產生懷舊。中東歐的民粹主義內涵具有其特殊性，民粹主義在中東歐進入21世紀之後，似乎也加入了不可避免的全球化進程中。正當西方民主大張旗鼓，擴張第三波民主化版圖之際，各種假人民利益作為政治口號的民主秀場到處上演，我們發現民粹主義正是伴隨著民主發展而共生。

公民社會兼有實證與規範性內涵，實證意義如社團生活、做為對抗政治的第三部門及公民參與，公民社會的規範價值即在文明社會的追求。公民參與鼓勵公民積極關懷公共領域與事務，甚至對抗政治的不當治理，公民做為自己事務的真正主人，而不再對社會或政治關懷抱持冷漠與忽視態度。這種公民社會與公民參與的理念型，或許可以抵擋民粹主義。然而事實上中東歐公民社會目前是不太可能建構健全的，要讓公民參與成為新興民主國家中公民社會的普遍生活形式，不僅能使民主價值鞏固，更能深化民主生活價值。在公民社會與民主的建構及鞏固中，公民參與扮演重要角色。不過，就實證資料顯示，中東歐新興民主國家在許多公民參與指標仍舊相當低落，顯示人們仍不願參與公民活動的實踐，這情況也助長了民粹主義。易言之，中東歐民粹主義已經伴隨著民主深化，共生在中東歐的公民社會裡。

透過社會（不）信任與公民（不）參與的概念與現象回顧，看出二者之間是有緊密連結的關係，而社會資本的負面要素（例如社會不信任）與中東歐後共國家的前政權遺緒有緊密相關（鄭得興，2013）。東歐共產政權之下，人民普遍不信任共產黨說的話，共產社會之下的政治信任度很低。經過數十年共產社會的負面薰陶下，人們很難在民主化之後的短時間內徹底改過對政治社會的不信任基礎。雖然中東歐共產政權的回復可能性是微乎其微，

但對舊政權的懷念或其遺緒來看，仍可能是表示了人們對民主政治的不滿。另一方面，中東歐對民主化的實踐仍是在學習階段，由於對民主的不熟悉，正是被有心的政治人士來操控選舉，以似是而非的政治訴求來獲取政治資源。因為中東歐公民社會的困境，而形成中東歐對民粹主義的社會盲從，這種人民從眾的參與不同於公民社會的參與，中東歐民粹主義之所以起源於民主深化過程，正是因為公民不參與所造成。

1989 年之後前東歐共產國家回歸歐洲所懷抱的為下一代著想，希望下一代過得更好，從歐盟整合的實踐經驗來看，這個目標是受肯定的。自由化與民主化讓中東歐的年輕世代有更多選擇的可能性，他們也分享歐洲價值，透過全球移動，很難說他們並無歐洲認同的部份。不過，對中東歐國家有前共產時期生活經驗的人來說，過去的歷史記憶變得越來越複雜。或許他們也不想回復共產政權的統治，但對新自由主義所建構的美好願景，透過市場競爭機制中逐漸粉碎了與老歐洲平起平坐的想像。老歐洲的資本一直流向中東歐國家，雖然創造了許多就業機會，但這也只是將老歐洲為降低人力成本而將工廠移往中東歐的市場經濟行為，中東歐於是成為歐洲汽車的代工區域。外資成為掌控中東歐國家經濟的命脈，於是增加了中東歐與西歐的衝突，也為歐洲整合增加衝突性。中東歐民粹政黨剛好利用與歐盟的矛盾，製造更多有利於自己選票的可能性。

波蘭與捷克的民粹主義發展基本上都符合本文的論述，然而問題是目前中東歐的民粹政黨為何有廣大市場？中東歐民粹政黨大都是新興政黨，為何他們能在組黨之後沒多久時間，在各項選舉中打敗傳統政黨。中東歐民粹政黨的現象有諸多雷同於西歐的民粹政黨，但其成因也有中東歐歷史、社會及經濟等諸多差異性。波蘭社會價值主要是來自於天主教，反墮胎也成為波蘭民粹政黨的主要政見。捷克民粹政黨「不滿公民行動黨」的黨主席巴比什，以其生意人身份及經驗治國。杭亭頓提出「二重翻轉測驗」來測量民主是否鞏固，中東歐國家從民主化以來都已歷經多次選舉及政黨輪替，他強調政治行為制度化的重要性，人民對政府政策可以表達不滿，並透過選舉讓執政黨下台。不過，假如民眾對民主體系所累積的失望已超過忍受範圍，又無法更換執政黨，則對民主發展不利。因此，對新興民主國家的人

民而言，民主價值與態度的內化相當重要。不過，民粹主義的「反」民主現象卻是人民透過民主選舉方式選出民意代表，從而組織政府來治理各項政務。或許對中東歐新興民主國家而言，民主鞏固仍是一項挑戰，然而民主與民粹的共生情形仍是現在進行式，此時需要更多的觀察與評論。

參考文獻

- 山姆·魏爾金 (Sam Wilkin) (孔思文譯), 2019。《民粹與政權的覆亡》(*History Repeating: Why Populists Rise and Governments Fall*)。台北: 遠流出版社。
- 史蒂文·李維茲基 (Steven Levitsky)、與丹尼爾·齊布拉特 (Daniel Ziblatt) (李建興譯), 2019。《民主國家如何死亡》(*How Democracies Die*)。台北: 時報文化。
- 法蘭西斯·福山 (洪世民譯), 2020。《身分政治: 民粹崛起、民主倒退, 認同與尊嚴的鬥爭為何席捲當代世界?》(*Identity: The Demand for Dignity and the Politics of Resentment*)。台北: 時報文化。
- 林正宜、王孟平、張世強, 2021。〈從政治不正確到政治正確: 波蘭右翼反難民(移民)論述的挑戰〉《問題與研究》60 卷 1 期, 頁 129-65。
- 約翰·朱迪斯 (John B. Juddis) (李隆生、張逸安譯), 2017。《民粹大爆炸》(*The Populist Explosion*)。台北: 聯經。
- 倪世傑, 2024/8/20。〈國會亂政的毀憲指南(上): 匈牙利與波蘭民粹政黨的司法侵蝕記〉(https://global.udn.com/global_vision/story/8663/8173712) (2024/8/26)
- 張瑛, 2020。〈中東歐新民粹主義政黨的政治生態探析〉《社會科學前沿》9 卷 10 期, 頁 1655-59。
- 項左濤, 2017。〈試析中東歐新民粹主義政黨的興起〉《國際政治研究》2 期, 頁 81-106。
- 楊·路德維希 (Jan Ludwig) (邁德文譯), 2020。《民粹主義: 21 世紀公民的思辯課》(*Populism*)。台北: 平安文化。
- 楊·維爾納·米勒 (Jan-Werner Muller) (錢靜遠譯), 2019。《什麼是民粹主義?》(*What is Populism?*)。中國南京: 譯林出版社。
- 鄭得興, 2013。〈新興民主國家之公民社會及參與民主: 台灣與捷克之個案研究〉《法治與公共治理學報》1 期, 頁 59-100。
- 鄭得興, 2021a。〈中東歐的民主與民粹〉《巴黎視野》54 期, 頁 12-16。
- 鄭得興, 2021b。〈2021 年捷克大選與政黨政治〉《巴黎視野》57 期, 頁 18-21。
- 露絲·沃達克 (Ruth Wodak) (楊敏等譯), 2020。《恐懼的政治: 歐洲右翼民粹主義話語分析》(*The Politics of Fear*)。中國上海: 格致出版社。
- 聽橋, 2023/9/15, 〈訪談: 波蘭民粹主義的源頭〉
(<https://user.guancha.cn/main/content?id=1088911&s=fwzwyzzwzbt>)
(2024/8/29)

- Cisar, Ondrej, and Vaclav Stetka. 2016. "Czech Republic: The Rise of Populism from the Fringes to the Mainstream," in Toril Aalberg, Frank Esser, Carsten Reinemann, Jesper Strömbäck, and Claes H. de Vreese, eds. *Populist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in Europe*, pp. 285-98. Abingdon: Routledge.
- Howard, Marc Morjé. 2003. *The Weakness of Civil Society in Post-Communist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untington, Samuel P. 1993.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Norman: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 Jarábik, Balázs, and Peter Učeň. 2018. "What's Driving Czech Populism?" Carnegie Europe, January 11 (<https://carnegieendowment.org/europe/strategic-europe/2018/01/whats-driving-czech-populism?lang=en>) (2024/8/26)
- McLaverty, Peter. 2002. "Civil Society and Democracy." *Contemporary Politics*, Vol. 8, No. 4, pp. 303-18.
- Peregudov, Sergei. 2006. "Civil Society as an Agent of Public Politics." *Russian Politics and Law*, Vol. 44, No. 6, pp. 50-66.
- Pietrzyk, Dorota I. 2003. "Democracy or Civil Society?" *Politics*, Vol. 23, No. 1, pp. 38-45.
- Seligman, Adam B. 2002. "Civil Society as Idea and Ideal," in Simone Chambers, and Will Kymlicka, eds. *Alternative Conceptions of Civil Society*, pp. 13-33.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opulism and Democratic Development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Poland and the Czech Republic

Ter Hsing Cheng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Director of the Center for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an Studies at Soochow University<Taipei, TAIWAN

Abstract

This paper would like to discuss the experience of democratic development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n the post-communist period, mainly using case studies of Poland and the Czech Republic, in particular, the shortcomings of civil society development and the psychological setbacks of accession to the European Union as factors contributing to the spread of populism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The populist thinking of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probably stems from frustration with the nascent path of democratic development, and the former communist countries of Eastern Europe have a clear road map for the development of post-communist democracy, that is, to follow the indicators of Western civil society and, after joining the EU, they will not only share European values of human rights, but also participate in the fruits of the EU's free market economy. However, the democratization of each post-communist country has its own historical, social and cultural heritage, and the experience of deepening democracy is different, and the path of democratic development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s not easy.

Keywords: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Poland, Czech Republic, democracy, populism